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編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6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收支預計表及說明.....	17~19
2.餘絀撥補預計表.....	20
3.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1~24
(二)預算明細表	
1.教學收入明細表.....	25
2.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6
3.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7
4.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8~37
5.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8~39
6.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0~42
7.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3~44
8.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5~47
9.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8~49
10.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0~51
11.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2~53
12.資產折舊明細表.....	54
13.資產報廢明細表.....	55
14.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56
(三)預算參考表	
1.預計平衡表.....	57~58
2.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59
3.員工人數彙計表.....	60
4.用人費用彙計表.....	62~63
5.各項費用彙計表.....	64~65
(四)附錄	
1.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67~73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多年來比照一般行政機關，採行公務預算制度，有關財務收支悉數納入國庫統收統支系統，惟難以形成整體經營理念，同時經費使用限制較多，缺乏彈性，無法切合教學、研究及發展之需要；大學法修正通過後，賦予各校在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權，而財務自主即為落實大學自治的重要目標之一；透過財務自主實施校務基金，促使本校自籌部份財源，不僅能汲取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能增進資源使用效能，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達到資源共享及培育人才之目標。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副校長 1-3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推動學術研究，下設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電子計算機中心、圖書館、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體育室、軍訓室、環境安全衛生室及推廣教育中心；因教學、研究、服務及推廣之需要，設有專業實務能力鑑定中心、長期照護教育與研發中心，並設護理學院、健康科技學院、人類發展與健康學院等 3 學院（共計 9 個學系，12 個研究所）及通識教育中心，茲分述如下：

- (一)、 護理學院——設有護理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護理助產研究所、中西醫結合護理研究所及醫護教育研究所。
- (二)、 健康科技學院——設有健康事業管理系（學士班、碩士班）、資訊管理系（學士班、碩士班）、長期照護系（學士班、碩士班）、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學士班、碩士班）、及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 (三)、 人類發展與健康學院——設有嬰幼兒保育系（學士班、碩士班）、運動保健系（學士班、碩士班）及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學士班、碩士班）。
- (四)、 教務處——掌理註冊、課務、教學業務、在職進修、學術服務、教學資源及其他教務事項。
- (五)、 學生事務處——掌理心理輔導、生活輔導、課外活動指導、衛生保健、健康促進、就業輔導及其他學務事項。
- (六)、 總務處——掌理文書、事務、出納、營繕、經營管理及其他總務事項。
- (七)、 研究發展處——負責校務發展、學術交流、學生實習、產學合作等相關業務。
- (八)、 電子計算機中心——負責電子計算機業務。
- (九)、 圖書館——負責蒐集教學研究資料，提供資訊服務。
- (十)、 秘書室——辦理秘書事務。
- (十一)、 人事室——辦理人事事務。
- (十二)、 主計室——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務。
- (十三)、 體育室——負責體育教學、體育活動、場地與器材之維護與借用等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業務。

- (十四)、軍訓室——負責軍訓課程之規劃與教學及學生輔導。
- (十五)、環境安全衛生室——負責維護環境及安全衛生相關事宜。
- (十六)、推廣教育中心——掌理推廣教育事宜。
- (十七)、專業實務能力鑑定中心——負責健康照護實務能力鑑定事宜。
- (十八)、長期照護教育與研發中心——負責長期照護教育與研發事宜。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條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前(103)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6 億 7,796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6 億 4,038 萬 9 千元增加 3,757 萬 3 千元，約 5.87%，主要係推廣教育收入及各級政府機關補助款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7 億 0,843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6 億 6,633 萬 1 千元增加 4,210 萬 7 千元，約 6.32%，主要係配合執行計畫相關支出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495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3,618 萬 5 千元增加 876 萬 6 千元，約 24.23%，主要係利息收入、場地出借收入及雜項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2,363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2,516 萬 2 千元減少 152 萬 9 千元，約 6.07%，主要係學生宿舍整修費用減少所致。
- (五)收支餘絀：決算短絀數 915 萬 8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1,491 萬 9 千元，減少短絀 576 萬 1 千元，主要係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摺節開支費用減少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決算數 6,065 萬 9 千元，預算數 6,710 萬 8 千元，執行率 90.39%。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二、上(104)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 3 億 2,022 萬 7 千元，實際業務收入 3 億 0,641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381 萬 1 千元，減少 4.31%。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3 億 5,970 萬 7 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3 億 5,456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514 萬 5 千元，減少 1.43%。
- (三)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 1,488 萬 7 千元，實際業務外收入 1,681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193 萬元，增加 12.97%，主要係場地出借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 1,171 萬元，實際業務外費用 1,048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22 萬 2 千元，減少 10.44%，主要係支應場地維修經費減少所致。
- (五)收支餘絀：預計短絀數 3,630 萬 3 千元，實際發生短絀數 4,181 萬 7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增加 551 萬 4 千元，增加 15.19%，主要係學雜費收入減少所致。
-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算數 2,746 萬元，實際 704 萬 9 千元，執行率約 25.67%，主要係科技大樓電梯工程申請使用執照費時影響施工進度及教學大樓電梯工程招標案多次流標，致實支數較預算數減少。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 (一) 教學目標：

##### 1. 促進跨領域合作，提升實務創新與國際化

本校一貫的教育理念及目標以配合國家發展所需，滿足社會民眾對高品質健康照護的需求，以培養優質、適性的護理與健康專業人才為己任。本校自改製成為科技大學後，對於人才培育的層次更為提昇與重視，不僅肩負本校所關的社會責任益發重要，且因應高齡化社會的到來，民眾對醫療照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護的需求亦會增加；以及少子女化的趨勢，社會對精緻幼兒照護與保育需求水準也會提高，我們有信心以既有優良強壯的基礎，強化實體的教學研究績效與實務能力。本校正積極落實學院間於教學、產學及研發跨領域的合作，朝向建立出學院、系所間之多元創新合作模式，以及營造學術與行政之間最佳夥伴關係，開發團隊合作動能，達到各單位之間的多元融合，進一步激發各單位之積極創新能量，以掌握住時空背景與教育制度的快速變化。並且期待藉由多元創新的合作方式，能夠增加教師間的團隊合作機會，繼續培育更多專業人才（包括學士、碩士，及博士層級），以及其專業符合時代脈動與社會需求之人力資本。配合政府對技職教育實務致用、與產業結合的目標導向，本校已陸續與元培科大、耕莘健康管理專校、馬偕醫護專校等31 所學校、11 家醫院、7 家殯葬業者分別簽訂產學策略聯盟，來建立健康照護產學合作鏈，提供人才培育、產學研發的合作平台。未來，本校將會持續推動護理健康領域的聯盟機制，建立產與學界的合作夥伴關係，達到教學務實與提高產業競爭力的雙贏效果。在知識經濟的時代，因應高階技術人力的需求增加，本校也將配合教育部技職教育朝國際化發展的政策，研議規劃成立國際學院，拓展與國際、兩岸合作的機會，招收國際學生培育具有世界觀之健康照護人才。

### 2. 推動體制再造，落實學院專業權責

為求學校的永續經營與發展，本校將積極進行組織體制再造與制度建立，並根據學校不同的發展階段需要舉辦「校務發展共識營」，期望藉由聆聽來自不同單位的聲音與產官學界對本校期望想法，激發出嶄新與符合現代社會趨勢的辦學想法，達到多元融合、發揮最佳夥伴的關係，來共同擘劃、推動學校前瞻發展特色。本校自改制成科技大學並設立三學院後，學生人數雖然呈現逐年成長的趨勢，但是少子女化與高等教育就學普及的衝擊依然不容忽視，因此思考如何提升整體教學與人才培育品質，以符合就業市場的需求，是各大專院校（尤其是技職教育體系）目前最大的挑戰與課題。對此，本校致力於整合既有的教學資源，朝系所合一的方向發展，一方面讓獨立的研究所與學系組織調整為系所合一，並實質賦予學術行政單位應有權責，以求有效運用系所資源，加強院系發展，並可保持各系所的特色，另一方面通過師資質量的考核，落實產學研發與人才培育，達到提升人才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培育品質、教學卓越的目的。

### 3. 加強策略聯盟，實踐教學卓越

本校改制為科技大學後成立三個學院（護理學院、健康科技學院、人類發展與健康學院），即經由學院內跨系所發展多元的教學與研究的交流與融合，創設學院內結合知識與實務，辦理具有特色的學程，除了對於學生的專業養成之外，還能拓展其知能範圍。再者，本校三學院的主要教育目標均是促進人類的健康（因此校名中有“健康”二字），雖然各學院各有其教育任務，然而在共同主要目標下，各學院的教學研究資源可經由跨領域的運用，達成資源共享、重整以發揮最大效益，進而藉由跨學院領域，發展創造新知識。目前，本校除了有發展自我評鑑策略，還積極建立教學卓越制度化的自評機制，也就是整合各學院資源統整發展典範特色，其中包括了發展特色教師升等與評鑑制度、適時修訂課程委員會辦法以及推動跨領域整合等等，整合與提供教師研究所需資源、協助與輔導講師進行技術提升、協助媒合與激勵跨領域研究團隊進行產學合作計畫，協助教師晉升為「特色」教師。不僅如此，本校也積極研議提供業界、臨床教師、學生出國競賽適恰的獎勵措施與經費補助，以整體提升本校特色領域的人才培育。

此外，本校致力推動學用合一的實務教學，例如，規劃設立醫護教育課程發展組，積極發展「醫護教育基礎課程」、「最後一哩」等與職場接軌課程，進一步制定出學院共同課程、通識教育共同課程，發展特色推廣課程，推動專業學程、特色學程與跨領域學程，提升學生就業力。

### 4. 活化校園空間，積極建設校區

自民國96學年度開始，因辦學績效顯著本校學生人數正在逐年增加，然而，本校兩校區的教學研究地板面積並無增加，明顯可見整體校舍空間不足的情形日益嚴重。若再配合本校系所合一的政策，未來新增科系為發展重點，其教師的教學研究與學生活動之空間，將會面臨嚴重不足或無空間使用之情形，也將會嚴重影響教學質與量，更遑論研究空間與學生應有的活動環境。為提升學校更完整的校務願景，本校著手校園的整體規劃，積極建設石牌與城區兩校區，以紓解目前教學研究空間不足的嚴重問題，並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提供學生更優質的學習環境。在城區校區部分，本校將積極推動老舊校舍重建，並逐步編列經費拆除老舊校舍與興建一棟大樓，以活化城區校區資產空間，其方便未來規劃校園整體空間使用。而在石牌校區部分，本校將會積極興建新校舍，以補足教學研究及學生活動的空間需求，更能進一步形塑護理健康典範科技大學之形象。

### 5. 形塑專業形象，創新校園文化

健康照護與健康促進產業為二十一世紀全民追求高品質之健康生活必須的服務業，因應此一趨勢，本校以培育優質健康與管理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允諾每位入學的學生在校期間必須養成專業實務的基本能力，能於畢業後立即就業，並勝任工作，發展學生務實與關懷性格及多方面能力，以發揮北護人的影響力。對此，本校非常重視學校形象營造，以及與當地社區建立起良好的互動關係，將主動規劃社區服務學習計畫，讓學生能夠進入社區提供在醫療院所以外仍欠缺醫療照護服務的需求，以及讓學生能夠接觸到醫療院所第一線實務工作現場，能更加提升學生就業的能力。為提升本校於國內外的能見度，進一步發揮本校於國內外的影響力，本校將會積極爭取主辦全國性、國際性的大型會議或研討會，形塑本校於護理與健康領域之專業形象。此外，本校亦會規劃建立校友服務制度，服務校友主動參與外部教育及公共策略的討論，並將校友服務制度納入系所學院之例行業務，推動校友領航計畫，促成校友與在校生的經驗傳承的機制，藉由校友豐富的實務經驗，來協助革新課程，以及經驗的傳承。

### 6. 預計本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 4,448 人。

#### (二) 研究目標：

1.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延攬優良師資，本校現有講師以上職級之教師約 149 位，其中助理教授以上師資佔 81%，而具有博士學位者共佔 77%。為使師資結構更趨精良，本校鼓勵教師進修，強化教師升等制度；並鼓勵教師爭取專案研究及論文發表，以提昇學術水準；更加強護理專業教育，醫療機構管理、通識教育之理論發展研究，期能對學生專業知能提供最佳學習環境，進而發展成為健康科學教育之學術機構。
2. 推動教學單位產學合作，提昇老師實務能力：加強產學合作、技術研發與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專利申請，推動公辦民營申請委託案，協助老師參加科技部或教育部產學合作成果展，以提昇老師實務能力。

### (三) 服務社會目標：

1. 配合終身教育政策，積極辦理進修推廣與回流教育，其包含各式知能轉較高層次之在職教育的課程，提供社會大眾多元進修的機會，培養相關業者提升知能的學習環境，為社會造就更多行業中高階層的專業服務人才。
2. 預計本年度辦理在職班 18 班次及推廣教育課程 200 班次。

##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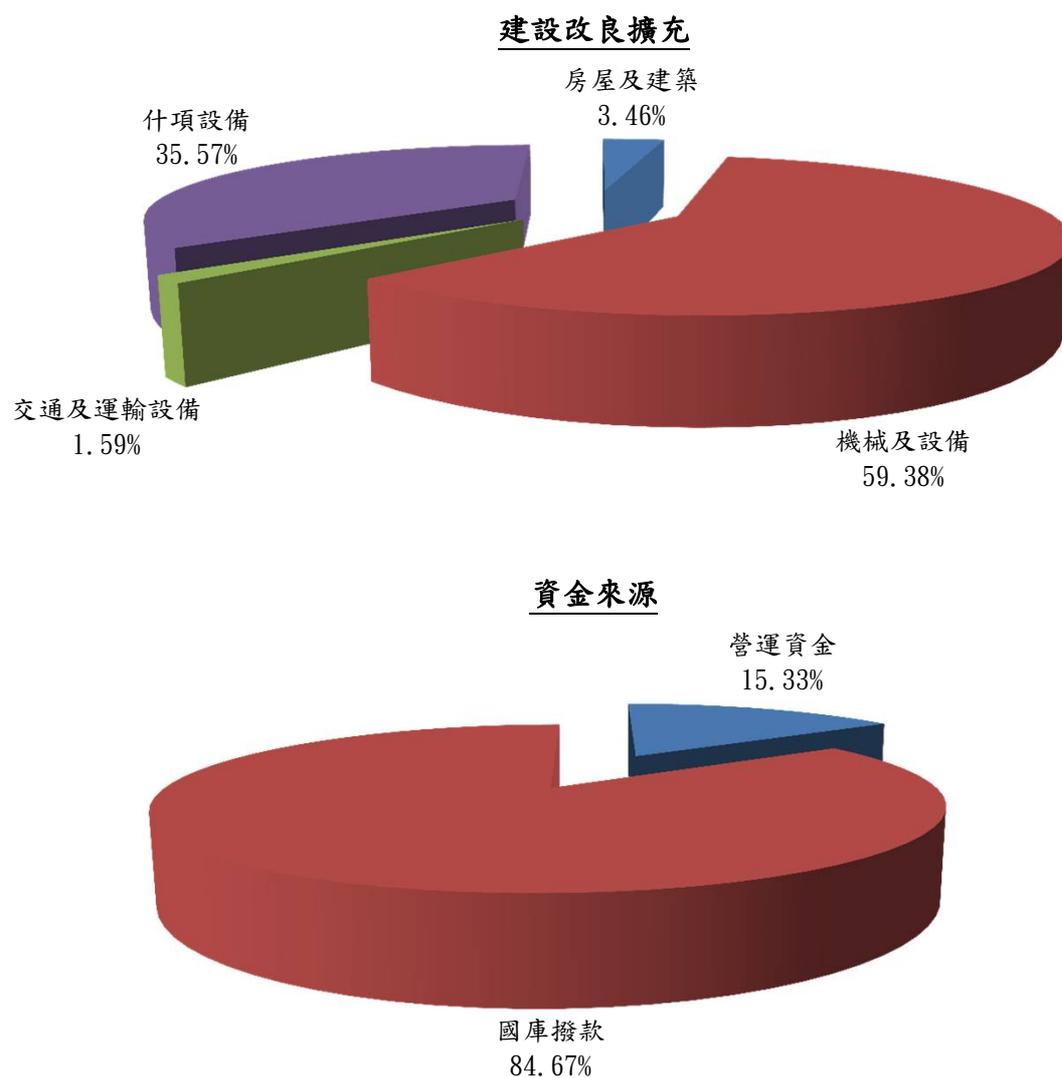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5,787 萬元，均係一次性項目，並由自有資金支應，編列項目如次：

1. 房屋及建築 200 萬元，主要係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建置專業教室工程經費。
2. 機械及設備 3,436 萬 6 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 550 萬元)，主要係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實驗室實驗設備、專業教室儀器設備、各教學研究及行政設備、光纖改善工程、教學大樓無障礙電梯、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購置設備所需經費。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 萬 2 千元，主要係汰換教學視聽設備及體育館照明更新工程所需經費。
4. 什項設備 2,058 萬 2 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 300 萬元)，主要係圖書館圖書購置、實驗室實驗設備、教室設備、辦公室 OA 設備、全校冷氣機汰換及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購置設備所需經費。

105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 105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5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5年度預算
房屋及建築	2,000	自有資金	57,870
機械及設備	34,366	營運資金	8,8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2	國庫撥款	49,000
什項設備	20,582		
合計	57,870	合計	57,870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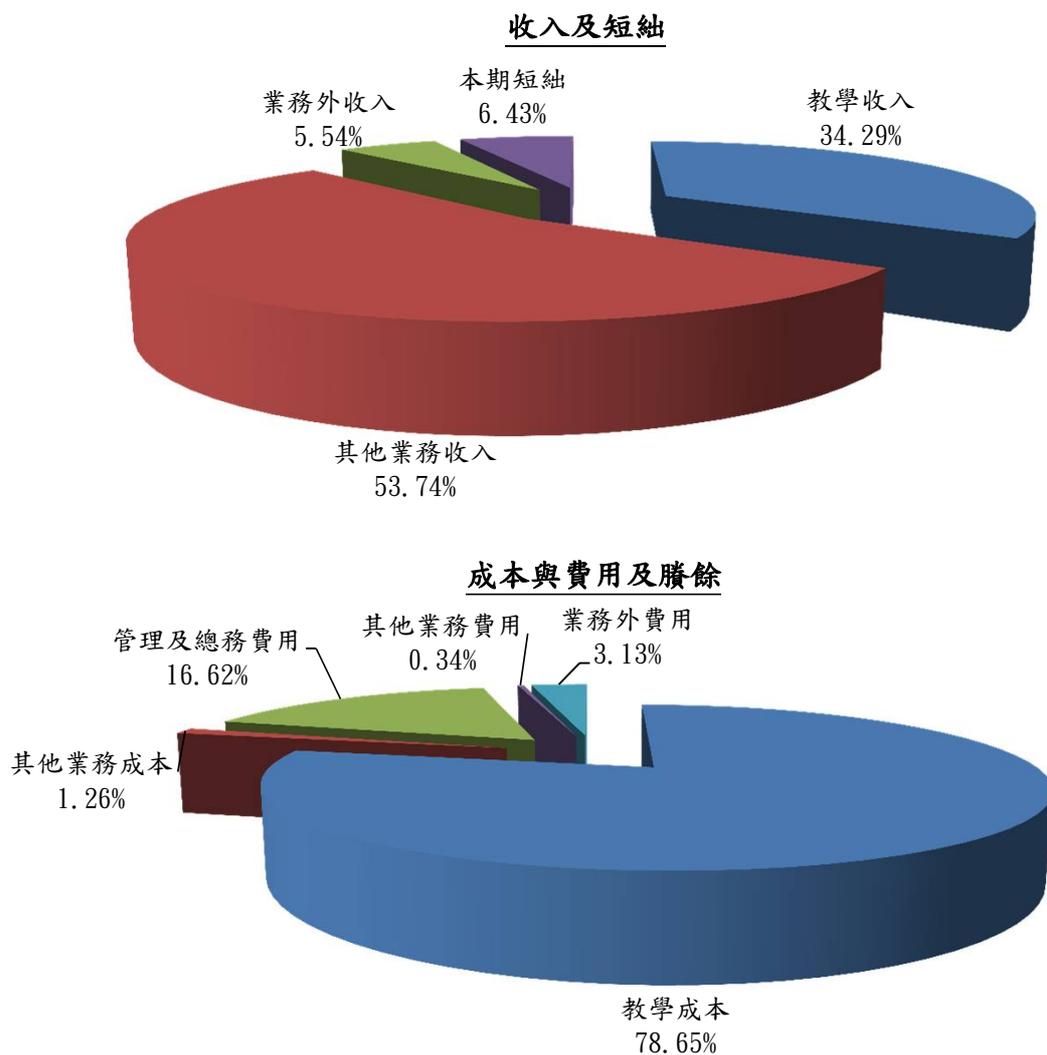
### 肆、預算概要

####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業務收入 6 億 7,933 萬 7 千元，主要係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學雜費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6 億 7,329 萬 9 千元，計增加 603 萬 8 千元，約 0.90%，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及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增加所致。本年度其他補助收入編列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經常門補助款 1,450 萬元。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7 億 4,752 萬 2 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較上年度預算數 6 億 9,966 萬 2 千元，計增加 4,786 萬元，約 6.84%，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增加所致。本年度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編列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經費 1,450 萬元。
- (三) 業務外收入 4,276 萬 3 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3,982 萬 4 千元，計增加 293 萬 9 千元，約 7.38%，主要係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 2,416 萬 3 千元，主要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2,405 萬 5 千元，計增加 10 萬 8 千元，約 0.45%，主要係宿舍值勤費增加所致。
-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4,958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1,059 萬 4 千元，增加短絀 3,899 萬 1 千元，約 368.05%，主要新增系所增聘專任教師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費用增加所致。
- (六)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 2、3。

圖2

## 105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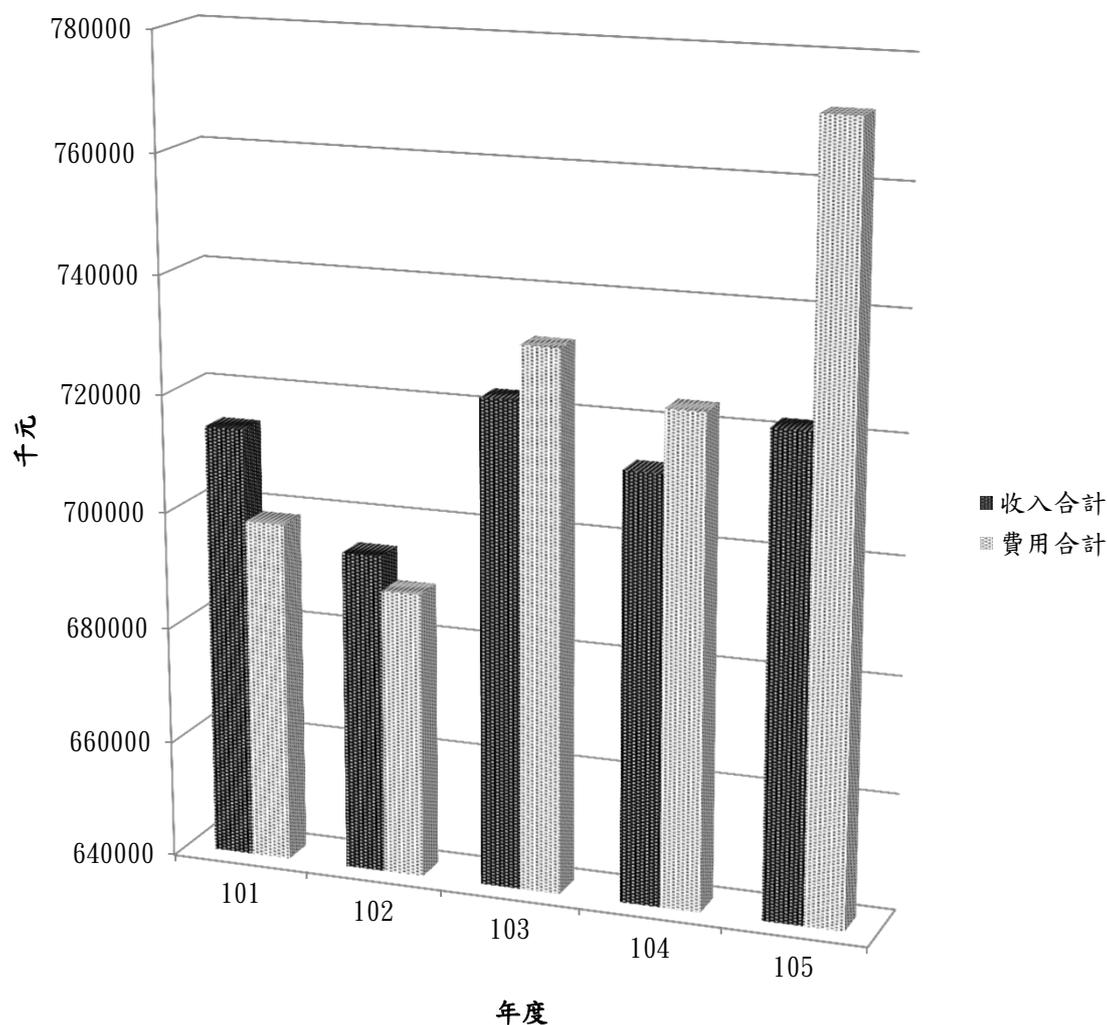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05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05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679,337	業務成本與費用	747,522
教學收入	264,596	教學成本	606,953
其他業務收入	414,741	其他業務成本	9,734
業務外收入	42,76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255
本期短絀	49,585	其他業務費用	2,580
		業務外費用	24,163
總額	771,685	總額	771,685

圖3

##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決算	102年度決算	103年度決算	104年度預算	105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664,053	653,664	677,962	673,299	679,337
業務外收入		49,987	41,071	44,951	39,824	42,763
收入合計		714,040	694,735	722,913	713,123	722,100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668,094	664,345	708,438	699,662	747,522
業務外費用		30,380	24,586	23,633	24,055	24,163
費用合計		698,474	688,931	732,071	723,717	771,685
本期餘絀		15,566	5,804	-9,158	-10,594	-49,585

註：101至10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4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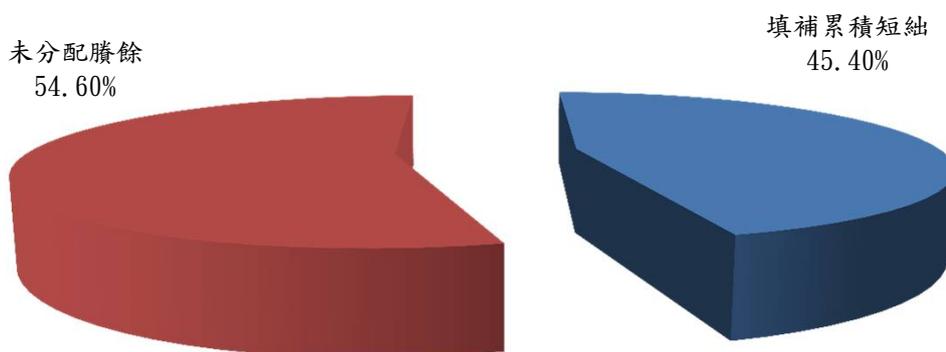
###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 本年度預計短絀 4,958 萬 5 千元。
- (二) 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1 億 0,922 萬 2 千元。
- (三) 填補累積短絀 4,958 萬 5 千元。
- (四) 經以上分配後，本年度未分配賸餘 5,963 萬 7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處理。
- (五)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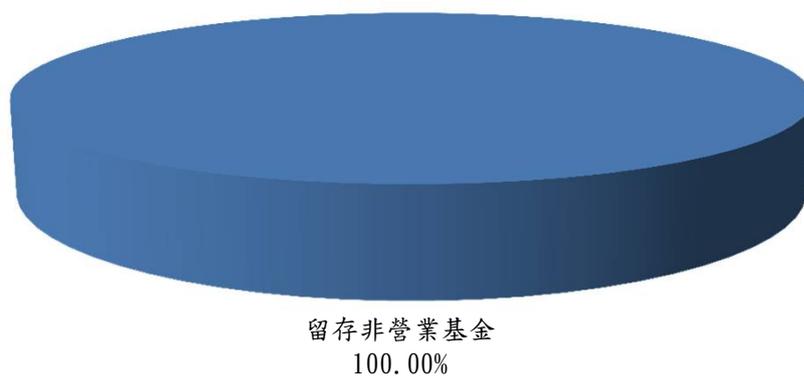
圖4

### 105年度賸餘分配

#### 按分配程序分



####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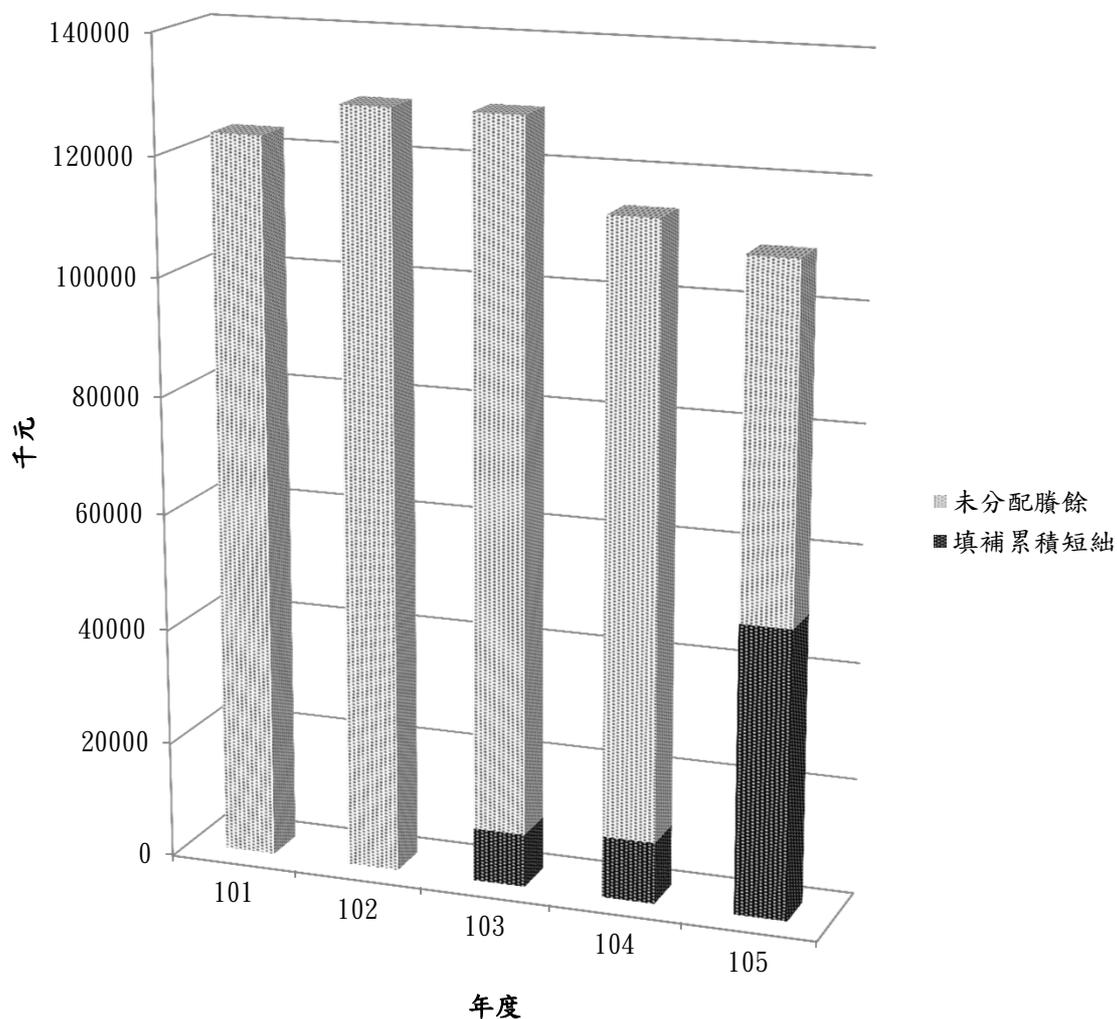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05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05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49,585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109,222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國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59,637		
合計	109,222	合計	109,222

圖5

### 最近5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1年度決算	102年度決算	103年度決算	104年度預算	105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9,158	10,594	49,585
填補累積短絀				9,158	10,594	49,585
未分配賸餘		123,171	128,975	119,816	103,462	59,637
合計		123,171	128,975	128,974	114,056	109,222

註：101至103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4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 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4,041 萬 5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現金流出 4,958 萬 5 千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現金流入 9,000 萬元，含折舊 6,920 萬元及攤銷 2,080 萬元。

(二) 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8,112 萬元，包括：

1. 增加固定資產 5,787 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 1,050 萬元)。
2. 增加無形資產 155 萬元。
3. 增加遞延借項 2,170 萬元。

(三) 預計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5,943 萬 2 千元，係增加基金，包括：

1. 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 4,900 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 1,050 萬元)。
2. 國庫增撥無形資產 75 萬元。
3. 國庫增撥遞延借項 968 萬 2 千元。

(四)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872 萬 7 千元。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億 7,656 萬 7 千元。

(六)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億 9,529 萬 4 千元。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677,962	業務收入	412,161	267,176	679,337	100.00	673,299	6,038	0.90
254,854	教學收入	0	264,596	264,596	38.95	257,297	7,299	2.84
192,061	學雜費收入	0	203,654	203,654	29.98	200,805	2,849	1.42
-20,541	學雜費減免(-)	0	-21,000	-21,000	-3.09	-20,000	-1,000	5.00
59,782	建教合作收入	0	62,292	62,292	9.17	55,292	7,000	12.66
23,552	推廣教育收入	0	19,650	19,650	2.89	21,200	-1,550	-7.31
423,108	其他業務收入	412,161	2,580	414,741	61.05	416,002	-1,261	-0.30
348,328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66,089	0	366,089	53.89	355,227	10,862	3.06
72,094	其他補助收入	46,072	0	46,072	6.78	58,450	-12,378	-21.18
2,686	雜項業務收入	0	2,580	2,580	0.38	2,325	255	10.97
708,438	業務成本與費用	468,436	279,086	747,522	110.04	699,662	47,860	6.84
589,201	教學成本	371,219	235,734	606,953	89.34	570,306	36,647	6.43
510,287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371,219	156,237	527,456	77.64	496,424	31,032	6.25
57,407	建教合作成本	0	60,927	60,927	8.97	54,592	6,335	11.60
21,507	推廣教育成本	0	18,570	18,570	2.73	19,290	-720	-3.73
14,593	其他業務成本	1,800	7,934	9,734	1.43	14,934	-5,200	-34.82
14,593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800	7,934	9,734	1.43	14,934	-5,200	-34.82
102,177	管理及總務費用	95,417	32,838	128,255	18.88	112,297	15,958	14.21
102,17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95,417	32,838	128,255	18.88	112,297	15,958	14.21
2,467	其他業務費用	0	2,580	2,580	0.38	2,125	455	21.41
2,467	雜項業務費用	0	2,580	2,580	0.38	2,125	455	21.41
-30,476	業務賸餘(短絀-)	-56,275	-11,910	-68,185	-10.04	-26,363	-41,822	158.64
44,951	業務外收入	0	42,763	42,763	6.29	39,824	2,939	7.38
12,318	財務收入	0	12,500	12,500	1.84	11,500	1,000	8.70
12,318	利息收入	0	12,500	12,500	1.84	11,500	1,000	8.70
32,633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30,263	30,263	4.45	28,324	1,939	6.85
28,666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27,363	27,363	4.03	25,624	1,739	6.79
2,800	受贈收入	0	2,300	2,300	0.34	2,300	0	0.00
145	違規罰款收入	0	100	100	0.01	100	0	0.00
1,022	雜項收入	0	500	500	0.07	300	200	66.67
23,633	業務外費用	2,164	21,999	24,163	3.56	24,055	108	0.45
23,633	其他業務外費用	2,164	21,999	24,163	3.56	24,055	108	0.45
23,633	雜項費用	2,164	21,999	24,163	3.56	24,055	108	0.45
21,318	業務外賸餘(短絀-)	-2,164	20,764	18,600	2.74	15,769	2,831	17.95
-9,158	本期賸餘(短絀-)	-58,439	8,854	-49,585	-7.30	-10,594	-38,991	368.05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附註：1. 『前年決算數』、『本年預算數』及『上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收支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 一、業務收支：

1. 業務收入6億7,933萬7千元，包括教學收入2億6,459萬6千元、其他業務收入4億1,474萬1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450萬元)。

2. 業務成本與費用7億4,752萬2千元，包括教學成本6億0,695萬3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450萬元)、其他業務成本973萬4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1億2,825萬5千元、其他業務費用258萬元。

3. 業務短絀6,818萬5千元。

### 二、業務外收支：

1. 業務外收入4,276萬3千元，包括財務收入1,250萬元、其他業務外收入3,026萬3千元。

2. 業務外費用2,416萬3千元，係其他業務外費用。

3. 業務外賸餘1,860萬元。

### 三、預計本期短絀4,958萬5千元。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14,056	100.00	賸餘之部	109,222	100.00	
		本期賸餘			
114,056	100.00	前期末分配賸餘	109,222	100.00	
		公積轉列數			
10,594	9.29	分配之部	49,585	45.40	
10,594	9.29	填補累積短絀	49,585	45.40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國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103,462	90.71	未分配賸餘	59,637	54.60	
10,594	100.00	短絀之部	49,585	100.00	
10,594	100.00	本期短絀	49,585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10,594	100.00	填補之部	49,585	100.00	
10,594	100.00	撥用賸餘	49,585	100.00	
		撥用公積			
		折減基金			
		國庫撥款			
		待填補之短絀			

附註：『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40,415	
本期賸餘(短絀-)	-49,585	
調整非現金項目	90,000	折舊及攤銷9,000萬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415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81,120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0	
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0	
其他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0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57,870	增加固定資產5,787萬元，由國庫撥款4,900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050萬元)、營運資金887萬元支應。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23,250	1.增加無形資產155萬元，由國庫撥款75萬元、營運資金80萬元支應。 2.增加遞延借項2,170萬元，由國庫撥款968萬2千元、營運資金1,201萬8千元支應。
其他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120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59,432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0	
增加長期負債	0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59,432	增加基金-國庫撥款增置固定資產4,900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050萬元)、無形資產75萬元、遞延借項968萬2千元。
其他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0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0	
減少長期負債	0	
減少基金及公積	0	
賸餘分配款	0	
其他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9,432	
<b>▼匯率變動影響數</b>	0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18,727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1,076,567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1,095,294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b>		
固定資產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	0	1.固定資產-機械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100萬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之金額		元。 2. 固定資產-機械及設備與基金同額減少100萬元。
受贈固定資產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之金額	0	
其他資產與受贈公積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公積轉列基金數	0	
固定資產已無須公用，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局接管。	0	
其他資產與其他資本公積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無形資產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固定資產與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0	
提列退撫基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減-)數	1,000	提列聘僱人員離職儲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準備金」同額增加300萬元，支付聘僱人員離職儲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準備金」同額減少200萬元，淨同額增加100萬元。
土地重估增值提列公積部分	0	
固定資產與應付未付數同額增(+)減(-)之金額	0	
以前年度購建中固定資產科目，於本次更正調整轉入固定資產科目數	0	
固定資產與其他應付款同額減少數	0	
其他準備金與受贈公積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其他準備金與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遞延借項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或減少(-)	0	
受贈固定資產與遞延收入同額減少之金額	0	
受贈無形資產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代管資產與應付代管資產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長期股權投資與受贈公積同額增(+)減(-)之金額	0	
備抵長期股權投資短絀與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短絀同額增(減-)金額	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遞延費用及應付未付數同額增加(+) 或減少(-)之金額	0	
無形資產增置與應付未付數同額 增加(+) 或減少(-)之金額	0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	7,650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765萬元。
其他準備金與預收收入同額增(+) 減(-)數	0	
固定資產與基金同額減少數	0	
土地與未實現重估增值同額增加(+) 或減少(-)	0	
受贈有價證券與受贈公積同額增 加(+) 或減少(-)	0	
待整理資產與受贈公積同額增(+) 減(-)數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

1. 編列財產撥入使固定資產-機械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100萬元，財產移撥使固定資產-機械及設備與基金同額減少100萬元。
2. 編列提列聘僱人員離職儲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準備金」同額增加300萬元，支付聘僱人員離職儲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準備金」同額減少200萬元，淨同額增加100萬元。
3. 編列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765萬元。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264,596	
學雜費收入	人	4,448	45,785.52	203,654	學雜費收入估如列數，包括： 1. 研究所博、碩士班學雜費收入，以586人計，預計收入2,341萬4千元。 2. 大學部學生學雜費收入，以3,015人計，預計收入1億5,436萬8千元。 3. 在職進修專班學雜費收入，以168人計，預計收入957萬6千元。 4. 進修部學雜費收入，以679人計，預計收入1,629萬6千元。
日間部	人	3,769	49,710.27	187,358	
研究所	人	586	39,955.63	23,414	
大學部	人	3,015	51,200.00	154,368	
二年制	人	741	51,201.08	37,940	
四年制	人	2,274	51,199.65	116,428	
在職進修專班	人	168	57,000.00	9,576	
夜間部	人	679	24,000.00	16,296	
大學部	人	679	24,000.00	16,296	
二年制	人	679	24,000.00	16,296	
學雜費減免(-)				-21,000	預估學雜費減免1,400萬元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減免700萬元，合計2,100萬元。
建教合作收入				62,292	建教合作收入，估如列數。
產學合作收入				7,292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30,000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25,000	
推廣教育收入				19,650	推廣教育學分班、非學分班及泳訓班課程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414,74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66,089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366,089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經費。
其他補助收入	46,072	各級政府機關專案補助款(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450萬元),估如列數。
雜項業務收入	2,580	招生考試報名費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42,763	
財務收入	12,500	
利息收入	12,500	存款利息收入，估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30,26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27,363	停車場、學生宿舍、教室場地出借及各項設備使用費等收入，估如列數。
受贈收入	2,300	募款捐助收入，估如列數。
違規罰款收入	100	逾期交貨罰金、違約金等收入，估如列數。
雜項收入	500	各項證明書工本費、工程圖說費等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371,219	235,734		606,953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371,219	156,237	4,448.00	118,582.73	527,456
用人費用		257,564	29,276			286,840
正式員額薪資		194,994	5,276			200,27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500	24,000			25,500
超時工作報酬		2,400				2,400
獎金		23,055				23,055
退休及卹償金		13,996				13,996
福利費		21,619				21,619
服務費用		26,996	93,098			120,094
水電費		736	13,798			14,534
郵電費		50	950			1,000
旅運費		826	2,159			2,98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84	2,283			4,56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			5,000
保險費		500	700			1,200
一般服務費		12,000	58,716			70,716
專業服務費		10,600	9,492			20,092
材料及用品費		4,250	9,800			14,050
用品消耗		4,250	9,800			14,050
租金與利息			16,000			16,000
房租						
機器租金			16,000			16,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70,699	380			71,079
土地改良物折舊		1,000				1,000
房屋折舊		6,200				6,200
機械及設備折舊		31,800	80			31,88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400	120			1,520
什項設備折舊		11,500	180			11,680
代管資產折舊		4,549				4,549
攤銷		14,250				14,25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1,710	7,683			19,393
會費			135			13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958	4,912			15,87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36			1,236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2	1,400			2,152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570,306			589,201
4,423.00	112,236.94	496,424	4,349.00	117,334.33	510,287
		271,700			263,330
		189,676			179,494
		23,200			25,209
		2,300			2,355
		22,076			21,426
		12,605			13,136
		21,843			21,710
		99,762			121,010
		11,362			12,963
		1,200			1,312
		2,216			3,252
		4,567			4,796
		5,300			4,712
		1,200			1,080
		54,768			72,453
		19,149			20,442
		14,050			17,258
		14,050			17,258
		15,000			16,128
					41
		15,000			16,087
		75,990			72,545
		1,140			1,028
		6,500			5,954
		32,100			31,945
		1,590			1,364
		14,600			11,668
		4,550			4,548
		15,510			16,038
		30			74
		30			74
		19,892			19,942
		135			131
		15,807			16,882
		1,200			1,236
		2,750			1,693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b>建教合作成本</b>			60,927		60,927
用人費用			7,000		7,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000		7,000
超時工作報酬					
服務費用			36,347		36,347
水電費			1,600		1,600
郵電費			500		500
旅運費			4,950		4,9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50		1,7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00		400
保險費			200		200
一般服務費			18,000		18,000
專業服務費			8,947		8,947
材料及用品費			5,800		5,800
用品消耗			5,800		5,800
租金與利息			400		400
房租			100		100
機器租金			300		3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830		8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750		75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20		20
什項設備折舊			30		30
攤銷			30		3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0,550		10,550
會費			50		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00		8,0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500		2,500
<b>推廣教育成本</b>			18,570		18,570
用人費用			6,000		6,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000		6,000
服務費用			11,350		11,350
水電費			4,750		4,750
郵電費			100		100
旅運費			40		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50		6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200
保險費			150		150
一般服務費			3,000		3,000
專業服務費			2,460		2,46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54,592			57,407
		6,030			5,996
		6,000			5,996
		30			
		30,702			35,465
		900			2,775
		500			340
		3,670			4,103
		1,700			1,225
		400			61
		200			71
		15,200			20,182
		8,132			6,708
		5,800			5,099
		5,800			5,099
		600			118
		300			54
		300			64
		1,310			1,185
		1,000			812
		20			11
		50			43
		240			319
		10,150			9,544
		50			25
		7,500			7,353
		2,600			2,166
		19,290			21,507
		6,000			8,449
		6,000			8,449
		11,840			11,818
		4,500			4,335
		100			78
		45			13
		800			403
		200			214
		100			60
		3,000			5,300
		3,095			1,415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材料及用品費			600		600
用品消耗			600		600
租金與利息			50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50
折舊、折耗及攤銷			70		70
機械及設備折舊			70		70
什項設備折舊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		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		500

附註：『本年預算數』、『上年預算數』及『前年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600			546
		600			546
		50			
		50			
		100			87
		100			82
					5
		700			607
		700			607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 教學成本	
513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編列經費5億2,745萬6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450萬元)，並編列推動科技發展經費105萬元(業務費70萬元、國外旅費35萬元)。
5131-100 用人費用	
5131-11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列教師目標員額166人之薪資、教師兼任主管加給、專任教師超支鐘點費及導師費。
5131-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
5131-130 超時工作報酬	編列兼行政教師不休假加班費。
5131-150 獎金	編列稀少性科技人員考績獎金、教師年終獎金。
5131-16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教師依規定應提撥之退撫基金。
5131-180 福利費	編列教師公、健、軍保等保險費、體檢補助費、兼行政教師強制休假旅遊補助費、服務獎章獎勵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費。
5131-200 服務費用	
5131-210 水電費	編列使用水、電等費用。
5131-220 郵電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郵資、電話及數據通信等費用(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5千元)。
5131-230 旅運費	一、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36萬元)。 二、國外旅費編列96萬5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18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78萬5千元，包含考察、訪問出國計畫經費61萬5千元及推動科技計畫國外旅費35萬元。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三、大陸地區旅費編列考察訪問計畫經費59萬2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26萬8千元及自籌收入支應32萬4千元。
5131-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一、編列校訊、學報、學刊、手冊、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配合招生宣傳之廣告費、公告費及業務宣導費(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30萬元)。 二、廣告費編列3萬3千元、公告費編列15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三、業務宣導費編列40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30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30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10萬元。
5131-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教學儀器設備之維修保養費用。
5131-260 保險費	編列學生團體保險60萬元及學生校外實習及活動之意外險等費用(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20萬元)。
5131-270 一般服務費	一、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12名外包費433萬2千元。 二、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教學人員27名預算2,380萬元、研究人員3名預算320萬元、行政助理40名預算2,150萬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200名預算1,750萬元，合計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6,600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200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500萬元)，自籌收入支應5,400萬元。 三、編列員工慶生、自強活動、登山健行及各項競賽等文康活動費38萬4千元，以預算內員工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5131-280 專業服務費	一、編列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醫師駐診酬金、法律諮詢、教師進修及學分費補助費、學位考試之論文指導費及口試費、社團指導老師指導費(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1-300 材料及用品費	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300萬元)。 二、專技人員酬金編列36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三、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1,113萬2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700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250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413萬2千元。
5131-320 用品消耗	編列配合教學、研究、實驗、辦公等用品及圖書館報章雜誌等費用(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210萬元)。
5131-400 租金與利息	
5131-430 機器租金	編列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
5131-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31-510 土地改良物折舊	編列土地改良物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1-520 房屋折舊	編列配合教學使用之房屋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1-5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編列教學用機械及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1-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編列教學用交通及運輸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1-550 什項設備折舊	編列教學用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及圖書依報廢法提列折舊之折舊費用。
5131-580 代管資產折舊	編列配合教學使用之代管資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1-5A0 攤銷	編列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131-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1-710 會費	編列參加學術團體之會費13萬5千元。
5131-7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補助學生社團活動經費及配合辦理各項計畫及活動之學生工讀費用(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233萬5千元)。
5131-74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 救助(濟)	編列教師論文發表獎勵費。
5131-7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編列學生參加技能競賽及交流活動等費用(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20萬元)。
5132 建教合作成本	編列經費6,092萬7千元。
5132-100 用人費用	
5132-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委託研究計畫兼職酬金。
5132-200 服務費用	
5132-210 水電費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2-220 郵電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資、電話等費用。
5132-230 旅運費	一、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出差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 二、國外旅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所需經費3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三、大陸地區旅費編列參加國際會議所需經費5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2-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一、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文件印製費及廣(公)告費。 二、廣(公)告費編列15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2-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設備維修保養費用。
5132-260 保險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保險費。
5132-270 一般服務費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執行計畫所需之臨時人力70名，編列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8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2-280 專業服務費	一、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服務費。 二、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6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2-300 材料及用品費	
5132-320 用品消耗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文具、實驗用品及耗材等費用。
5132-400 租金與利息	
5132-420 房租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活動場地之租金。
5132-430 機器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
5132-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32-5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編列研究計畫用機械及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2-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編列研究計畫用交通及運輸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2-550 什項設備折舊	編列研究計畫用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2-5A0 攤銷	編列研究計畫用電腦軟體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132-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2-710 會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教師參加學術團體之會費5萬元。
5132-7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執行計畫給與學生之助學金及工讀等費用。
5132-7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國外團體赴國內交流觀摩及訪問等費用。
5133 推廣教育成本	編列經費1,857萬元。
5133-100 用人費用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3-12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教師鐘點費。
5133-200 服務費用	
5133-210 水電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水、電費。
5133-220 郵電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郵費及電話費。
5133-230 旅運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因公出差旅費及短程洽公車資。
5133-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一、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表冊、講義印刷裝訂費用、招生廣告費及業務宣導費。 二、廣告費編列15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三、業務宣導費編列1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3-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推廣教育課程設備之維修保養費用。
5133-260 保險費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學員保險費。
5133-270 一般服務費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行政助理5名預算250萬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20名預算50萬元，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3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3-280 專業服務費	一、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講課鐘點費及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之服務費。 二、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2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33-300 材料及用品費	
5133-320 用品消耗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文具、耗材、藥劑、實驗材料等費用。
5133-400 租金與利息	
5133-450 什項設備租金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33-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33-5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用機械及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3-550 什項設備折舊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用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33-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3-7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學生工讀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4,593	14,934	其他業務成本	1,800	7,934	9,734
14,593	14,93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800	7,934	9,734
14,593	14,934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 費	1,800	7,934	9,734
14,593	14,93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800	7,934	9,734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80 其他業務成本	
518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編列經費973萬4千元。
5181-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81-7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給與學員生之各項公費、獎助學金及工讀等費用。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02,177	112,297	管理及總務費用	95,417	32,838	128,255
102,177	112,29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95,417	32,838	128,255
64,848	71,562	用人費用	86,210		86,210
42,429	45,956	正式員額薪資	44,744		44,744
1,782	2,038	超時工作報酬	1,890		1,890
9,848	11,244	獎金	11,190		11,190
3,367	4,404	退休及卹償金	20,450		20,450
7,415	7,917	福利費	7,928		7,928
7	3	提繳費	8		8
28,429	31,190	服務費用		30,750	30,750
1,514	1,630	郵電費		1,630	1,630
74	100	旅運費		110	110
165	2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35	235
4,105	5,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00	5,000
108	184	保險費		205	205
19,023	20,516	一般服務費		19,990	19,990
2,810	2,930	專業服務費		2,950	2,950
630	630	公共關係費		630	630
1,081	1,533	材料及用品費		1,733	1,733
378	423	使用材料費		623	623
703	1,110	用品消耗		1,110	1,110
7,687	7,677	折舊、折耗及攤銷	9,207	20	9,227
257	260	土地改良物折舊	250		250
1,489	1,500	房屋折舊	1,600		1,600
1,837	2,000	機械及設備折舊	2,200		2,200
676	52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 舊	600	10	610
2,231	2,210	什項設備折舊	3,400	10	3,410
1,137	1,137	代管資產折舊	1,137		1,137
60	50	攤銷	20		20
132	33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35	335
18	22	消費與行為稅		22	22
114	313	規費		313	313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A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A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編列經費1億2,825萬5千元。
51A1-100 用人費用	
51A1-11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列職員目標員額46人、警員5人、技工3人、工友9人之薪資。
51A1-130 超時工作報酬	編列員工趕辦具有時間性重要業務之超時加班費27萬8千元及不休假加班費161萬2千元。
51A1-150 獎金	編列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
51A1-16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依規定提撥之退撫基金學校負擔部份及勞工退休準備金。
51A1-180 福利費	編列專任人員員公、健保險費、體檢補助費、強制休假旅遊補助費、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服務獎章獎勵費、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費。
51A1-190 提繳費	編列勞保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51A1-200 服務費用	
51A1-220 郵電費	編列使用郵資及全校性電話費用。
51A1-230 旅運費	編列因公出差旅費、貨物運送及短程洽公車資。
51A1-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編列帳冊、表報、憑證、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及徵才公告費。
51A1-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全校性辦公房舍、辦公器具及車輛等維護費用。
51A1-260 保險費	編列各項財產及保管或遞送中現金、存款之保險費。
51A1-270 一般服務費	一、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校園園藝整理委外人力2名預算130萬元、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1名預算40萬元、保全警衛勤務人力8名預算330萬元、雜項修繕委外人力2名預算80萬元，合計編列外包費580萬元。 二、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行政助理31名，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4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三、編列員工慶生、自強活動、登山健行及各項競賽等文康活動費19萬千元，以預算內員工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51A1-280 專業服務費	一、編列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教職員工進修及學分費補助費。 二、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編列3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A1-290 公共關係費	編列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其支用資格為辦理公共關係事務人員得依業務實際需要提出需求，經行政程序核准，報支公共關係費用。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63萬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在預算額度內統籌支應。上年度預算數63萬元，前年度決算數63萬元。
51A1-300 材料及用品費	
51A1-310 使用材料費	編列設備運轉、維護所耗用之物料及公務車耗用之燃料費。
51A1-320 用品消耗	編列辦公器具及環境美化等費用。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A1-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A1-510 土地改良物折舊	編列土地改良物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A1-520 房屋折舊	編列行政用之房屋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A1-5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編列行政用機械及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A1-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編列行政用交通及運輸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A1-550 什項設備折舊	編列行政用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A1-580 代管資產折舊	編列行政用代管資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1A1-5A0 攤銷	編列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1A1-6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A1-650 消費與行為稅	編列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
51A1-680 規費	編列辦理業務需要之規費及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467	2,125	其他業務費用		2,580	2,580
2,467	2,125	雜項業務費用		2,580	2,580
2,467	2,125	服務費用		2,580	2,580
2,467	2,125	專業服務費		2,580	2,580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D0 其他業務費用	
51DY 雜項業務費用	編列經費258萬元。
51DY-200 服務費用	
51DY-280 專業服務費	編列辦理考試工作甄選費用。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3,633	24,055	業務外費用	2,164	21,999	24,163
23,633	24,055	其他業務外費用	2,164	21,999	24,163
23,633	24,055	雜項費用	2,164	21,999	24,163
257	252	用人費用		322	322
257	252	超時工作報酬		322	322
12,241	13,228	服務費用		12,774	12,774
6,813	6,952	水電費		7,075	7,075
48		郵電費			
2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37	3,03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40	2,740
2,363	2,716	一般服務費		2,842	2,842
754	530	專業服務費		117	117
1,156	640	材料及用品費		840	840
97		使用材料費		200	200
1,059	640	用品消耗		640	640
		租金與利息		660	660
		機器租金		660	660
9,115	9,403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64	6,630	8,794
98	100	房屋折舊	100		100
233	410	機械及設備折舊		100	100
12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 舊			
170	400	什項設備折舊	100	30	130
1,963	1,963	代管資產折舊	1,964		1,964
6,639	6,500	攤銷		6,500	6,500
179	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	5
5	5	消費與行為稅		5	5
174		規費			
685	527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 費		768	768
530	527	捐助、補助與獎助		768	768
155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20 其他業務外費用	
522Y 雜項費用	編列經費2,416萬3千元。
522Y-100 用人費用	
522Y-130 超時工作報酬	編列場地外借所需之員工加班費14萬2千元及教官宿舍值勤值班費18萬元。
522Y-200 服務費用	
522Y-210 水電費	一、編列外借場地及宿舍所需之水、電費及瓦斯費。 二、宿舍電費編列387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三、宿舍水費編列73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2Y-2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編列配合業務所需之各類表件印刷、影印及裝訂費用。
522Y-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一、編列宿舍修繕及辦公器具維護等費用。 二、宿舍修護費編列10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2Y-270 一般服務費	一、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學生宿舍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5名預算176萬8千元、學生宿舍鍋爐勞務委外人力1名預算43萬2千元，合計編列外包費220萬元。 二、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場地管理所需之臨時人力10名，編列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64萬2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2Y-28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委聘專業機構或人員提供服務之費用。
522Y-300 材料及用品費	
522Y-310 使用材料費	編列宿舍維護所耗用之物料。
522Y-320 用品消耗	編列辦公用品等費用。
522Y-400 租金與利息	
522Y-430 機器租金	編列電腦教室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
522Y-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2Y-520 房屋折舊	編列宿舍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10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522Y-530 機械及設備折舊	編列機械及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22Y-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編列交通及運輸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22Y-550 什項設備折舊	編列什項設備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22Y-580 代管資產折舊	編列代管資產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
522Y-5A0 攤銷	編列電腦軟體及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22Y-6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項 目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0	2,000	34,366	922	20,582
一次性項目	0	0	2,000	34,366	922	20,582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0	0	2,000	33,266	922	19,432
自籌收入支應	0	0	0	1,100	0	1,150
合 計	0	0	2,000	34,366	922	20,582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	合計	說明
0	0	0	57,870	
0	0	0	57,870	
0	0	0	55,620	<p>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編列5,562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050萬元)：</p> <p>一、房屋及建築200萬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200萬元)：</p> <p>1. 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建置專業教室工程200萬元。</p> <p>二、機械及設備3,326萬6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550萬元)：</p> <p>1. 設置及應用電子計算機設備費1,402萬5千元。</p> <p>2. 實驗室實驗設備203萬元。</p> <p>3. 專業教室儀器設備270萬6千元。</p> <p>4. 各教學研究及行政設備70萬5千元。</p> <p>5. 光纖改善工程180萬元。</p> <p>6. 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教學大樓無障礙電梯200萬元。</p> <p>7. 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設備經費1,000萬元。</p> <p>三、交通及運輸設備92萬2千元：</p> <p>1. 教學視聽設備41萬9千元。</p> <p>2. 體育館照明更新工程50萬3千元。</p> <p>四、什項設備1,943萬2千元(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300萬元)：</p> <p>1. 圖書館圖書購置798萬4千元。</p> <p>2. 實驗室實驗設備63萬2千元。</p> <p>3. 教室設備更新110萬3千元。</p> <p>4. 辦公室OA設備101萬3千元。</p> <p>5. 全校冷氣機汰換170萬元。</p> <p>6. 教育部專案型補助計畫設備經費700萬元。</p>
0	0	0	2,250	<p>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一次性項目編列225萬元：</p> <p>一、機械及設備110萬元：</p> <p>1. 學生宿舍電梯不斷電系統40萬元。</p> <p>2. 委託研究計畫購置電腦設備70萬元。</p> <p>二、什項設備115萬元：</p> <p>1. 學生宿舍設備汰換100萬元。</p> <p>2. 招生試務用設備15萬元。</p>
0	0	0	57,87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870	0	49,000	0
一次性項目	8,870	0	49,000	0
合 計	8,870	0	49,000	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57,870	100.00	0	0	0	0.00	57,870	100.00
57,870	100.00	0	0	0	0.00	57,870	100.00
57,870	100.00	0	0	0	0.00	57,870	100.0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外借資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7,870	8,870	0	49,000	0	0
一次性項目	57,870	8,870	0	49,000	0	0
合 計	57,870	8,870	0	49,000	0	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57,870	100.00	57,870	100.00
	105.01 105.12				57,870	100.00	57,870	100.00
					57,870	100.00	57,870	100.0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非 業 務 資 產	什 項 資 產	合 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 原值	22,169	361,582	424,916	49,230	450,439				431,645	1,739,981
上年度預計新增 資產原值		5,800	26,387	840	10,461					43,488
本年度預計新增 資產原值		2,000	20,366	-78	10,582					32,87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 資產總額	22,169	369,382	471,669	49,992	471,482				431,645	1,816,339
本年度應提折舊 額	1,250	7,900	35,000	2,150	15,250				7,650	69,200
教學成本	1,000	6,200	32,700	1,540	11,710				4,549	57,699
管理及總務費 用	250	1,600	2,200	610	3,410				1,137	9,207
其他業務外費 用		100	100		130				1,964	2,29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代管土地金額為54億3,513萬2千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固定資產	25,000	25,000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14,000	14,000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00	1,000	0	0	0	0
什項設備	10,000	10,000	0	0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282,643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59,432	國庫現金增撥(含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1,050萬元)
其他	1,000	財產撥入本校增加基金
減：		
填補短絀		
解繳國庫		
其他	1,000	財產移撥他校減少基金
期末基金數額	1,342,075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7,513,364	資產	7,551,010	7,540,163	10,847
1,037,576	流動資產	1,103,765	1,085,038	18,727
1,004,370	現金	1,095,294	1,076,567	18,727
7,896	應收款項	7,705	7,705	0
1,331	預付款項	766	766	0
23,979	短期貸墊款	0	0	0
20,011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21,511	20,511	1,000
20,011	準備金	21,511	20,511	1,000
668,712	固定資產	659,568	663,248	-3,680
5,425	土地改良物	2,775	4,025	-1,250
287,066	房屋及建築	278,866	284,766	-5,900
124,056	機械及設備	124,199	124,833	-634
8,2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672	7,900	-1,228
243,523	什項設備	247,056	241,724	5,332
422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0
10,210	無形資產	6,311	7,561	-1,250
10,210	無形資產	6,311	7,561	-1,250
54,009	遞延借項	52,309	48,609	3,700
54,009	遞延費用	52,309	48,609	3,700
5,722,846	其他資產	5,707,546	5,715,196	-7,650
5,722,846	什項資產	5,707,546	5,715,196	-7,650
7,513,364	合 計	7,551,010	7,540,163	10,847
5,789,250	負債	5,771,618	5,778,268	-6,650
49,005	流動負債	46,675	46,675	0
7,885	應付款項	5,555	5,555	0
41,120	預收款項	41,120	41,120	0
5,740,245	其他負債	5,724,943	5,731,593	-6,650
5,740,245	什項負債	5,724,943	5,731,593	-6,650
1,724,114	淨值	1,779,392	1,761,895	17,497
1,241,918	基金	1,342,075	1,282,643	59,432
1,241,918	基金	1,342,075	1,282,643	59,432
362,380	公積	377,680	370,030	7,650
362,380	資本公積	377,680	370,030	7,650
119,816	累積餘絀(-)	59,637	109,222	-49,585
119,816	累積賸餘	59,637	109,222	-49,585
7,513,364	合 計	7,551,010	7,540,163	10,84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 『103年12月31日實際數』、『105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04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預算數：        \$776千元、上年預算數：        \$776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776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預算數：        \$776千元、上年預算數：        \$776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776千元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105年度編列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保固金使用之定期存單77萬6千元。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105年度編列應退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保固金使用之定期存單77萬6千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b>本年度預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4,448	118,582.73	527,456	
大專院校	人	4,448	118,582.73	527,456	研究生586人、大學部學生3,015人、在職進修專班學生168人、進修部學生679人，本年度全部預算數為5億2,745萬6千元，其中1億5,623萬7千元由自籌經費支應。
<b>上年度預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4,423	112,236.94	496,424	
大專院校	人	4,423	112,236.94	496,424	研究生648人、大學部學生2,923人、在職進修專班學生186人、進修部學生666人，本年度全部預算數為4億9,642萬4千元，其中1,859萬4千元由自籌經費支應。
<b>前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4,349	117,334.33	510,287	
大專院校	人	4,349	117,334.33	510,287	研究生688人、大學部學生2,814人、在職進修專班學生181人、進修部學生666人，本年度全部經費為5億1,028萬7千元，其中2,311萬5千元由自籌經費支應。
<b>102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4,258	111,817.29	476,118	
大專院校	人	4,258	111,817.29	476,118	研究生688人、大學部學生2,769人、在職進修專班學生162人、進修部學生639人，本年度全部經費為4億7,611萬8千元，其中1,667萬7千元由自籌經費支應。
<b>101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4,097	115,807.66	474,464	
大專院校	人	4,097	115,807.66	474,464	研究生678人、大學部學生2,621人、在職進修專班學生157人、進修部學生641人，本年度全部經費為4億7,446萬4千元，其中1,992萬4千元由自籌經費支應。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02年度決算數』及『101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份：					
專任人員		95	1	96	
職員		78	0	78	
	簡任	5	0	5	
	薦任	59	0	59	
	委任	14	0	14	
駐衛警		5	0	5	
	駐衛警	5	0	5	
技工		3	0	3	
	技工	3	0	3	
工友		9	1	10	
	工友	9	1	10	105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依人事行政總處核定員額數編列。
教師人員		185	0	185	
教師		185	0	185	
	教授	46	0	46	
	副教授	69	1	70	
	助理教授	34	12	46	
	講師	36	-13	23	
助教人員		7	0	7	
助教		7	0	7	
	助教	7	0	7	
兼任人員		210	90	300	
兼任		210	90	300	
	副教授	210	90	300	
總 計		497	91	588	

一、編制外進用人力編列預算數1億0,164萬2千元。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行政人員31名，編列預算1,400萬元。

2.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教學人員27名，編列預算2,380萬元、研究人員3名，編列預算320萬元，行政助理45名，編列預算2,400萬元。

3.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300名，編列預算3,664萬2千元。

二、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預算數1,233萬2千元。

1. 校園園藝整理委外人力2名，預算130萬元。

2. 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18名，預算650萬元。

3. 保全警衛勤務人力8名，預算330萬元。

4. 雜項修繕委外人力2名，預算80萬元。

5. 學生宿舍鍋爐勞務委外人力1名，預算43萬2千元。

三、獎金：

1. 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專任職員46人、稀少性科技人員2人、駐衛警5人、技工3人及工友9人之考績獎金568萬3千元。

2. 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現職人員229人年終工作獎金2,850萬6千元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5萬6千元。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獎	終金	考獎	績金	績獎金	
業務總支出部分	245,014	0	4,612	0	28,562	5,683	0	0	0	34,446
教學成本	200,270	0	2,400	0	22,802	253	0	0	0	13,996
正式人員	200,270	0	2,400	0	22,802	253	0	0	0	13,996
教員	196,732	0	2,400	0	22,360	253	0	0	0	13,655
助教	3,538	0	0	0	442	0	0	0	0	341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教員	0	0	0	0	0	0	0	0	0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744	0	1,890	0	5,760	5,430	0	0	0	20,450
正式人員	44,744	0	1,890	0	5,760	5,430	0	0	0	20,450
職員	40,144	0	1,394	0	5,146	4,611	0	0	0	3,800
工員	4,600	0	496	0	614	819	0	0	0	16,65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0	322	0	0	0	0	0	0	0
正式人員	0	0	322	0	0	0	0	0	0	0
工員	0	0	142	0	0	0	0	0	0	0
教員	0	0	180	0	0	0	0	0	0	0
合 計	245,014	0	4,612	0	28,562	5,683	0	0	0	34,446
總 計	245,014	0	4,612	0	28,562	5,683	0	0	0	34,446

附註：『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編制外進用人力編列預算數1億0,164萬2千元。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進用行政人員31名，編列預算1,400萬元。

2.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教學人員27名，編列預算2,380萬元、研究人員3名，編列預算320萬元，行政助理45名，編列預算2,400萬元。

3.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進用臨時人力300名，編列預算3,664萬2千元。

二、依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編列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預算數1,233萬2千元。

1. 校園園藝整理委外人力2名，預算130萬元。

2. 校園環境清潔及垃圾清運委外人力18名，預算650萬元。

3. 保全警衛勤務人力8名，預算330萬元。

4. 雜項修繕委外人力2名，預算80萬元。

5. 學生宿舍鍋爐勞務委外人力1名，預算43萬2千元。

三、獎金：

1. 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專任職員46人、稀少性科技人員2人、駐衛警5人、技工3人及工友9人之考績獎金568萬3千元。

2. 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現職人員229人年終工作獎金2,850萬6千元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5萬6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0	0	21,771	112	0	7,664	8	347,872	38,500	386,372
0	0	17,171	84	0	4,364	0	261,340	38,500	299,840
0	0	17,171	84	0	4,364	0	261,340	0	261,340
0	0	16,857	84	0	4,259	0	256,600	0	256,600
0	0	314	0	0	105	0	4,740	0	4,740
0	0	0	0	0	0	0	0	38,500	38,500
0	0	0	0	0	0	0	0	38,500	38,500
0	0	4,600	28	0	3,300	8	86,210	0	86,210
0	0	4,600	28	0	3,300	8	86,210	0	86,210
0	0	3,700	28	0	2,780	0	61,603	0	61,603
0	0	900	0	0	520	8	24,607	0	24,607
0	0	0	0	0	0	0	322	0	322
0	0	0	0	0	0	0	322	0	322
0	0	0	0	0	0	0	142	0	142
0	0	0	0	0	0	0	180	0	180
0	0	21,771	112	0	7,664	8	347,872	38,500	386,372
0	0	21,771	112	0	7,664	8	347,872	38,500	386,372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342,880	355,544	用人費用	343,774	42,598	386,372
221,923	235,632	正式員額薪資	239,738	5,276	245,014
39,654	35,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500	37,000	38,500
4,394	4,620	超時工作報酬	4,290	322	4,612
31,274	33,320	獎金	34,245		34,245
16,503	17,009	退休及卹償金	34,446		34,446
29,125	29,760	福利費	29,547		29,547
7	3	提繳費	8		8
211,430	188,847	服務費用	26,996	186,899	213,895
26,886	23,714	水電費	736	27,223	27,959
3,292	3,430	郵電費	50	3,180	3,230
7,442	6,031	旅運費	826	7,259	8,085
6,615	7,26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84	4,918	7,202
11,329	13,93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340	13,340
1,319	1,684	保險費	500	1,255	1,755
119,321	96,200	一般服務費	12,000	102,548	114,548
34,596	35,961	專業服務費	10,600	26,546	37,146
630	630	公共關係費		630	630
25,140	22,623	材料及用品費	4,250	18,773	23,023
475	423	使用材料費		823	823
24,665	22,200	用品消耗	4,250	17,950	22,200
16,246	15,650	租金與利息		17,110	17,110
95	300	房租		100	100
16,151	15,300	機器租金		16,960	16,960
	50	什項設備租金		50	50
90,619	94,480	折舊、折耗及攤銷	82,070	7,930	90,000
1,285	1,400	土地改良物折舊	1,250		1,250
7,541	8,100	房屋折舊	7,900		7,900
34,909	35,610	機械及設備折舊	34,000	1,000	35,000
2,063	2,160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2,000	150	2,150
14,117	17,260	什項設備折舊	15,000	250	15,250
7,648	7,650	代管資產折舊	7,650		7,650
23,056	22,300	攤銷	14,270	6,530	20,800
385	37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40	340
23	27	消費與行為稅		27	27
362	343	規費		313	313
45,371	46,20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 交流活動費	13,510	27,435	40,945
156	185	會費		185	185
39,965	39,46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758	22,114	34,872
1,236	1,2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236	1,236
4,014	5,3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2	3,900	4,652
732,071	723,717	<b>總 計</b>	470,600	301,085	771,685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299,840		86,210		322		
200,270		44,744				
38,500						
2,400		1,890		322		
23,055		11,190				
13,996		20,450				
21,619		7,928				
		8				
167,791		30,750	2,580	12,774		
20,884				7,075		
1,600		1,630				
7,975		110				
6,967		235				
5,600		5,000		2,740		
1,550		205				
91,716		19,990		2,842		
31,499		2,950	2,580	117		
		630				
20,450		1,733		840		
		623		200		
20,450		1,110		640		
16,450				660		
100						
16,300				660		
50						
71,979		9,227		8,794		
1,000		250				
6,200		1,600		100		
32,700		2,200		100		
1,540		610				
11,710		3,410		130		
4,549		1,137		1,964		
14,280		20		6,500		
		335		5		
		22		5		
		313				
30,443	9,734			768		
185						
24,370	9,734			768		
1,236						
4,652						
606,953	9,734	128,255	2,580	24,163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一 1	<p><b>一、通案決議部分：</b></p> <p>鑑於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除於公務預算案中編有國外旅費、赴大陸地區旅費外，於其所屬非營業基金單位預算中亦多編有相關出國經費，然各該非營業基金單位預算書中之出國旅費及赴大陸地區旅費，除極少數列有相關出國之計畫名稱外，大多均僅概略說明係參加會議、考察、訪問或進修研習，無法得知其計畫內容；爰要求自 105 年度起，中央政府各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每半年揭露已核定之出國及赴中國之計畫旅費支出，以利國會審查。</p>	配合辦理。
2	<p>首先，目前各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所約用之兼任研究助理，絕大多數皆為科技部所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之研究人力，且由「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內容觀之，學校與助理人員間存有僱傭關係，如：皆領「工作酬金」、第 10 點並規定執行機構應對其進行出勤管控等等，但該注意事項，卻未清楚規定申請補助單位應提供其勞、健保及勞退等相關保障；對照其他部會補助相關機構提供勞務之人力時，皆要求申請補助單位必須為勞工投保勞、健保或提撥勞退金等等，如：衛生福利部之「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但科技部卻未硬性規定，此舉將導致勞工萬一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事故，完全得不到任何保障。再則，依「勞動部組織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勞動基準與就業平等制度之規劃及監督，第 7 款規定：勞動法律事務之處理與相關法規之制（訂）定、修正、廢止及解釋，皆係屬勞動部職掌，顯見有無僱傭關係之認定乃為勞動部職權，但教育部卻於「大專校院強化學</p>	<p>本校現已依據勞動部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以及教育部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研擬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草案)」，俾使各用人及管理單位據以落實執行勞基法及其他法規關於勞動條件及其他受僱人權權益之相關規定。預計自 104 學年開學日起實施。</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第 3 點規定：由各校檢視屬學習或僱傭關係，第 4 點更直接認定教學助理與兼任研究助理非為僱傭關係，教育部於該原則之相關規定，不僅僭越勞動部職權，更明顯違法。此外，101 年台大工會向台北市政府提出設立申請時，台北市政府以：發起人中有「兼任助理」、「研究計畫臨時工」及「教學助理」，難以認定與該校有僱傭關係而駁回，經台大工會向當時的勞工委員會（現為勞動部）提起訴願，最後，台北市政府仍同意台大工會成立，足見各類助理及工讀生、臨時工等等，皆被認定與校方都具有僱傭關係；此外，近一年來，相關已有判定結果之檢舉案，勞動部皆認定雙方具有僱傭關係，但卻仍堅持因兼職助理工作樣態多元須「個案認定」，而拒絕做通案認定。以上種種，已嚴重戕害兼任研究助理之基本勞動權益，爰要求：1. 科技部應於一個月內：(1)邀集勞動部、教育部及工會團體召開修改相關辦法會議，明確訂定申請單位應編列兼任助理人員及臨時工之勞、健保及勞退金等人事費用。(2)依實際需求，足額補助申請單位之兼任助理人員及臨時工之勞、健保及勞退金等人事費用。2. 勞動部應於一個月內，邀集科技部、教育部及工會團體召開會議，並據會議結論，提出通案認定兼職助理與校方之僱傭關係。</p>	
3	<p>經查「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略以：下列政府資訊，除依第 18 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五、施政計畫、業務統計及研究報告。……前項第 5 款所稱研究報告，指由政府機關編列預算委託專家、學者進行之報告或派赴國外從事考察、進修、研究或實習人員所提出之報告。又查，本院審查 9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之通案決議：(八)自 96 年度起，中央各行</p>	<p>爾後本校若有委託相關研究單位進行研究計畫，所提出之研究報告將配合依相關法規及立法院決議主動公開。</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政單位應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應將預算及決算書、由政府編列預算所完成之研究報告等在網上公布，供全民查閱。(十)鑑於政府資訊公開法已於民國 94 年 12 月 28 日公布施行，各政府機關均應主動公開其行政資訊，爰建議於各機關之入口網站增加「政府資訊公開」之單一窗口，使政府資訊更為公開透明，讓民眾更方便參與政府之政策。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每年度皆編列龐大預算，委託相關研究單位進行研究計畫，但其中卻有極多研究結果並未主動公開，且常以「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規定為由，限制公開甚至不予提供，但此種作法，恐將影響民眾查詢之便利性，且有政府部門刻意製造民眾參與政府政策之障礙之嫌。綜上，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1. 限制公開甚至不予提供之委託研究計畫，應將不適合公開之部分去除後，仍應於官網之政府資訊公開。2. 應針對研究報告進行盤點，且日後應依相關法規及立法院決議主動公開。</p>	
4	<p>(十)鑑於有技專院校學生向 T-WHY 青年澳洲度假打工檢舉，學校提供非法仲介澳 20 洲海外實習簡報檔，協助學生辦理澳洲度假打工簽證到澳洲企業工作，有關實習的薪資待遇卻是違反澳洲勞動法令。薪資待遇只有每小時澳幣 12 元（約新台幣 288 元），甚至應由雇主提撥的退休金，也從學生的薪資中扣除。以至於學生實拿每小時澳幣 10 元（新台幣 240 元），遠不及於澳洲法令每小時澳幣 16.87 元（約新台幣 405 元）。甚至於，學生在離開台灣前需要繳付非法仲介服務費新台幣 40,000 元。非法仲介的實習簡報，列舉合作的學校包含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景文科大、大仁科大、台北城市科大、弘光科大、萬能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等等。其中高餐、景文、大仁、城市科大甚至還取得</p>	<p>本校推動學生海外實習並非用打工度假方式辦理，並且是由本校開課老師親自與海外知名大學附屬教學合作醫院或實務機構安排學生實習課程細節，非透過仲介進行媒合與安排，爾後將配合教育部政策辦理學生海外實習事宜。</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教育部學海築夢的補助，形成國家編列預算補助海外實習計畫剝削學生荒謬現象！為確保我國學生海外實習權益，爰要求教育部、勞動部、外交部應跨部會合作辦理下列事項：1. 教育部、勞動部、外交部應立即成立專案小組調查海外實習剝削問題，請辦理海外實習大專院校提供代辦仲介、實習單位的名單，詳查國內代辦機構是否涉及違法媒合，以及學生赴海外實習是否符合當地勞動法令。請於一個月內優先提出澳洲實習調查報告。2. 教育部應會同外交部協助有意願辦理海外實習的各大專院校，提供國外勞動法令之資訊。3. 教育部應立即檢討學海築夢補助計畫，應將海外實習勞動條件保障納入審查項目。4. 勞動部應立即針對違反就業服務法的代辦業者立即開罰。</p>	
二 1	<p><b>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b></p> <p>有鑑於教育部提出未來 10 年高教藍圖及人才培育規劃強調之重點均是：「創新」為主軸。然而何謂「創新」？是否每個學校對「創新」的定義都一樣？推動「創新課程」的目的、核心價值與基本要求是什麼？根據教育部提供資料，103 年全國 160 多所大專校院中，竟有 131 所都開設與「創新」相關的課程，總計有 925 門課，內容五花八門，10 年來創新課程與修課學生數均成長快速，然與創業、技轉、專利數量等增加卻沒有太多相關，顯示教育部鼓勵各校推動「創新創意課程」並未達成促進青年創業、提高就業之目標。爰要求各大專校院，推動創新等新興課程時均須先「具體」提出市場（產業）人才對應之需求說明，且教育部審查新興課程時也應跨部邀集勞動部、經濟部進行審議，讓產業真正與教育課程結合，達成產學發展、人才培育之目標。</p>	<p>本校目前未開設「創新」相關課程，故無此類議題，爾後如開設上開課程將配合辦理。</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2	<p>教育部日前已公布 103 學年度各大專校院註冊率，有不少學校之博士班、碩士班或學士班新生註冊率掛零。亦有不少系所整體註冊率未達一半或甚至連 3 成都不到。目前教育部僅以「教育品質管理辦法」為依據，請學校提供課表或進行抽查，但是否能解決註冊率過低仍有疑義。爰要求各國立大專院校：</p> <p>(1)公布註冊率同時亦應針對註冊率過低之系所提出解決之道，且註冊率掛零之系所應立即檢討停招，避免教育資源之浪費。(2)教育部應研議針對註冊率過低之學校補助款予以減列，以集中教育資源，提高高教品質。(3)教育部應每年檢視各校系所是否與產業發展連結，思考市場脈動，避免重蹈產學脫節覆轍。</p>	<p>本校近年招生情況良好，註冊率皆達 9 成以上，非屬本項問題所述之學校，將持續慎審因應少子化之衝擊。</p>
3	<p>鑑於高教工會推動「學校欠我勞健保」具名檢舉活動，已有多名學生兼職勞動者具名檢舉，檢舉對象包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等 16 所公私立大學。為維護學生權益，教育部應通令各大學立即研擬為校內學生擔任兼職勞動者之權益保障提出可行模式，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確保學生權益。</p>	<p>本校現已依據勞動部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以及教育部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研擬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草案)」，俾使各用人及管理單位據以落實執行勞基法及其他法規關於勞動條件及其他受僱人權益之相關規定。預計自 104 學年開學日起實施。</p>
4	<p>教育部於 103 年首度公布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公私立學校中，新生註冊率不到 6 成的科系所，博士班有 33.6%，碩士班有 19.4%，學士班有 9.6%，5 所私立技專校院的 7 個系科招生率掛零，甚至不少學校之博士班、碩士班的新生註冊率也掛零。針對此現象，教育部僅以「教育品質管理辦法」為依據，請學校提供課表進行抽查，爰此，建請教育部要求各大專校院，針對註冊率過低之系所提出解決方案，尤其是註冊率掛零之系所；再者，教育部應研議是否將其學校之補助款調</p>	<p>本校近年招生情況良好，註冊率皆達 9 成以上，非屬本項問題所述之學校，將持續慎審因應少子化之衝擊。</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降，以提升高教品質。	
5	有鑑於日前發生國小女童在校園內遭校外人士割喉事件，凸顯校園安全危機，顯示校園進出人員管制，監視系統不完備，校園安全死角等問題，惟查許多學校只由1至2名保全代替校警，來負責整個偌大校園安全，明顯安全維護人力不足，然而此次事件雖發生於國小，但各級學校皆有類似問題，特建請教育部針對校園門禁管制、校園巡查等維護校園安全工作與有關人力配置及警監系統建置等，研議於105年度編列預算支應。	本校2校區除有5名編制內駐衛警外，並以共同供應契約委請8名保全人員維護校園安全，每日有10人次巡邏校園；硬體方面除有147支監視器即時連結至前後門警衛室，另有建置304處求救壓扣計及9處門位安全警報系統，105年度將賡續編列預算聘請保全人力及更新監視系統。
6	教育部於「大專校院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第3點規定：由各校檢視校方與兼任助理屬學習或僱傭關係，第4點更直接認定校方與兼任研究助理非為僱傭關係。但依「勞動部組織法」有關其掌理事項內容，如第2條第1項第4款：勞動基準與就業平等制度之規劃及監督，第7款：勞動法律事務之處理與相關法規之制（訂）定、修正、廢止及解釋等等，皆顯見有無僱傭關係之認定乃為勞動部職權。是以，教育部於該原則之相關規定，僭越勞動部職權，爰要求教育部應於一個月內邀集勞動部、科技部及工會團體，檢討並修正「大專校院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	本校現已依據勞動部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以及教育部發布之「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研擬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草案)」，俾使各用人及管理單位據以落實執行勞基法及其他法規關於勞動條件及其他受僱人權權益之相關規定。預計自104學年開學日起實施。
7	台灣電力公司提出自105年度起不再補貼各級學校電費，然此一決定影響甚鉅，對偏鄉衝擊尤大。教育部表示教育經費業已編竣，如要編列補貼也需年底為之；然則地方縣市政府財政狀況不一，現下對學校之電費補貼，可能未能另行編列費用，而另行挪用，將因此排擠辦公費用或教學相關費用，實非幸事。教育部應轉請行政院出面協調，儘速與台電及地方政府協商，尋求解方，俾使各級學校用電及其費用不致影響教學且不得排	105年度教育部核列各校基本需求補助額度已匡列優惠電價差額補助款。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擠現有教育經費；未達共識前，台電不得逕自取消對各級學校之電價優惠補貼。104 年度因台電取消各級學校電價優惠而增加之支出，教育部應報請行政院動支預備金支應。</p>	